

校長的新生活

林安



新 生 活 叢 書

校 長 的 新 生 活

胡 樸 安 著

南 京 正 中 書 局 刊

版權所有

(44)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印刷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初版

校長的新生活

一冊實價一角五分

(外埠酌加運費匯費)

主編者 葉楚傖

著作者 胡樸安

發行人 吳秉常

發行所 正中書局

總店南京太平路 分店南京鼓樓

印刷者 正中書局

新生活叢書發刊旨趣

革命以後，中國社會在表面上似已有顯著的進步，但實際上沉滯在社會底層的一切惡風舊習，仍沒有絲毫的動搖。

我們企圖推行新政，復興民族，最根本最迫切的要點，不可不使中國人的生活態度，澈底的改善。像大多數中國人生活的散漫，頹唐，頑固，決不能接受近代科學的文化的。決不能使三民主義的政治原則具體地實現的。

現在蔣先生在南昌行營以身作則，積極提倡新生活運動，的確是救中國救民族的良劑——起死回生的良劑。中國民族能不能從根救起，就在此一舉了。

中國是世界上最富於歷史性的國家，在不與列強接觸的時候，中國即憑恃着祖宗所留給我們的遺產，已足夠享受了；可是，到此刻列強均在殫心竭慮求科學的進步，使一切文化，生活，感受科學的洗禮，而我們還是墨守成規，誇耀祖宗的遺產而自豪，從不進求「推陳出新」的方法，是萬萬不能存在的。遲早歸於滅亡的。所以，這負有重大意義的新生活運動，雖然是蔣先生所首先發起，而實在是時代自然發生的需要。生活的改造運動，可是說中國一切文化推進的原動力。

我們發行這叢書的目的，是在使新生活運動取得學術上的根據，根據學術的精神，發揮新生活的重要性和必然性，俾中國人一般的生活，求得合理化，科學化，藝術化，革命化，現代化。

同時，在古今中外的名人中，搜求其歷史，事實，分析其時代背景，敘述其奮鬥的過程，成功的途徑，以及其對於社會所發生的功效，作我們自立立人的模楷。

而後再就現代的各種職業的內容，從經驗上性質上研究其特點，講述各種業務員應該具備底條件，說明各種業務員分內應做的事，分外可做的事，以及對社會國家無可逃避的責任，使一切生活習慣，均不背於新生活的精神和原則，作我們生活的標準。

現在新生活運動的高潮，已經普及全國。但如何實踐新生活？如何發揚新生活？如何使新生活運動影響到大眾的舊生活？像這樣的切實具體的計劃，大家還在焦灼地期待着。所以，本叢書的發行實在是一件刻不容緩的工作。我們深信本叢書所包括的內容，一定能滿足大家的需要的。



校長的新生活目錄

(一) 緒言

(二) 校長對學校應負的責任

(三) 校長對社會應負的責任

(四) 校長對國家應負的責任

(五) 校長與校風

(六) 校長與經濟

(七) 校長與同事

(八) 校長的新生活

(九) 結論

校長的新生活

(一)緒言

蔣委員長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，在使全國國民的生活澈底改造，俾得完成救國建國與復興民族的使命。這運動自從南昌發端以來，各地風起雲湧，不數月而風行全國，這的確是極可樂觀的現象。但過去中國國民的生活已經受病深重，徒事宣傳決不會有任何實效；我們如果要使這種運動不像從前所有的運動一樣敷衍了事，那末凡在領導地位的人，必先以身作則，立下『昨死今生』的決心，切實履行新生活，做一般民衆的模範，古人所謂『君子之德風也，小人之德草也，草

上之風必偃』，便是這個意思。校長在校內是教師學生的領袖，在校外是社會人士之模範，他的一舉一動，都有很大影響，假如他能夠認清目標，把以往不健全的生活澈底改革，便直接可以感化校內的師生，間接可以感化一般民衆。好些人說，『校長怎樣，學校怎樣』，這話雖然不錯，其實還並不完全，在『學校怎樣』之下，應該增加一句：『社會亦怎樣』。所以，新生活運動如欲深入民間，完成它復興民族的使命，有些地方當然要靠政府當局的提倡，但最重要的，却在於各校校長能夠善自努力，造成履行新生活的風氣。

人是社會的動物，他的生活可以分公私兩方面，這在領導學校與社會的校長更爲顯著。各校校長的生活如果要合乎新生活的標準，那

末在公的方面，他應該對得起學校，國家與社會，私的方面，應該對得起自己和自己的家庭。本書的目的，就想在這兩方面加以概括的論述，給一般校長於履行新生活時作一個參考。

過去各校校長的生活有些固然很合理，有些却和無知的民衆一樣腐敗，這是不可掩飾的事實，但這個事實還並未到無從挽救的地步，往者不諫，來者可追，我們希望今後的校長抱定『有則改之，無則加勉』的態度，向日新又新的路上走。教育可以興國，戰前的德意志和戰後的意大利便是兩個好例。各校校長都是明達的人，當能知道自身地位的重要，從而戰戰兢兢，以起國家與民族於沈疴。

蔣委員長在南昌行營擴大紀念週演講的時候，有幾句話說，『希

望……各校校長以此（新生活）自勉……希望大家抱此決心與精神，將過去不適於現代的一切野蠻生活，澈底改革，一切新的生活，新的運動，新的事業，統統從今天開始』。在這一章裏，我們願以此移贈於全國校長，并祝校長諸君努力。

(二) 校長對學校應負的責任

校長與學校的關係，猶如船主與海船的關係一樣。海船之能否達

到目的地，以及它在航程中能否渡過驚濤駭浪，全視船主之得人與否而定；學校之能否盡如理想所期，以及它在演進中能否免避一切困難，最大關鍵亦視校長之是否得人。校長是一校的領袖，擔負着學校組織及行政的全責。假如他有明確的見解，精密的計劃，籌措充裕的經費，而能使用得當；聘請優良的教師，而能盡其所長；并能應用科學方法處理一切事務，則校務必能蒸蒸日上。理想中的教育目標亦不致徒託空談，否則，假如他沒有明確的見識，缺少精密的計劃，一味敷衍

衍塞責，視學校如傳舍，則欲望學校之有成績，簡直比登天還難。校長在學校裏所處的地位既如此重要，其應負的責任也可想而知了。

然在現時情狀之下，不論是小學，中學或大學的校長，對於自己的地位與責任大多不甚明瞭，有的遇事都要自己去做，有的特別注重教學的責任，有的特別注重行政的責任，至於將一切職務分給了教職員，而自己坐享其成或專門對付外界應酬的，亦大有人在。這些都不是我們所希望的校長，都不是克盡厥責的校長。

校長對學校的責任應該是什麼？這個問題非把小學，中學，和大學分別討論不可。因為三者之間，其所負責任雖相似，然責任的範圍却時有廣狹之殊。在下面幾節裏，我們想依次加以簡單的說明。

小學校長的責任，常因學校的規模而異。規模大的學校，校長的責任自較繁雜而困難；規模小的學校，其責任自較簡單而容易。但就原則上說，彼此究屬相同。大概小學校長的責任，普通總是下列四種：（1）組織方面的責任；（2）行政方面的責任；（3）指導教育方面的責任；（4）社交方面的責任。

組織方面的責任，專指從學校開辦到正式開學的一段時期裏面的責任而言。在此時期之內，舉凡校舍如何建築或修理，經費如何籌措，教職員如何聘請，招生事宜如何辦理等等，都應預定精密的計劃，而後才可以有條不紊；他若召集全體教職員會議或教師會議，以編製課程表及釐訂訓育標準，視察全校各處，以定教室之是否適用及桌椅

校具等應否增修，也都是校長應該主持的職務。

小學校長處於行政官廳與教師學生之間，凡校內一切行政，不可稍有因循。但行政方面的事務非常複雜，有的雖然只要每學年或每學期調理一次，有的却須按步就班的做去。例如校具的購置，學生的升級或轉學，新生班次的規定，學生成績的記錄與審查，校務報告與預算的編製，以及始業式與休業式的舉行等等，只要每學年或每學期執行一次就好了；至於視察校舍與校地，管理學生與校役，審查學生衛生狀況及出席人數，注意特殊訓育問題，接見教師學生及校外來賓諸項，就須按步就班的做了。此外還有救火練習，學生課外活動，成績展覽會等一切雜務，雖非每日皆有，然亦不可忽視。

但組織與行政方面的責任雖然重要，究屬是例行公事。一個小學校長假如把全部分的時間消耗在尋找書籍用品，應接來賓，授受電話及其他瑣碎事務上面，那末，縱使他整天不離辦公桌椅，充其量也只能做到『事務的校長』，與理想的校長相去得很遠。因為校長是全校的領袖，所以他除了組織和行政方面的責任以外，尚須擔負指導教師的責任。實則這種責任，比組織或行政方面的更為重要。一因學生成績的優良與否，每以教師教學的優良與否為轉移；二因目前師資缺乏，大多數的教師還有指導的必要；三因教學的技術，永無止境，只有靠互相切磋，才能獲得不斷的進步。假如小學校以百分之二十的時間消磨在行政事務上面，那末他就得把一倍的，即百分之四十的時間去